

2023年第一批蔬菜大棚类项目衔接资金

# 岚县财政局文件

岚财农〔2023〕79号

## 关于下达2023年蔬菜大棚类项目第一批衔接资金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：

根据岚政发【2023】17号文件精神，现从2023年统筹整合资金中下达2023年蔬菜大棚类项目第一批衔接资金2053.4万元。预算科目列2130505“生产发展”，政府经济科目列50299“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请严格按照相关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辦法执行。接文后，尽快将资金支付到位。

附件：2023年蔬菜大棚类项目第一批衔接资金分配表

岚县财政局

2023年4月18日

抄送：农财股、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岚县财政局

2023年4月18日印发

## 2023年蔬菜大棚类项目第一批衔接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	项目名称	衔接资金	本次下达衔接资金	备注
顺会乡	牛湾子村蔬菜大棚配套设施项目	233.4	233.4	晋财农【2022】124号102万元 县级配套131.4万元
普明镇	普明村蔬菜大棚建设二期项目	1300	1300	△晋财农【2022】124号200万元 △晋财农【2023】4号500万元 吕财农【2023】15号100万元 县级配套500万元
	普明村温室大棚配套建设项目	380	380	△晋财农【2022】124号300万元 县级配套80万元
上明乡	官桥村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	140	140	晋财农【2023】4号110万元 县级配套30万元
合计		2053.4	2053.4	